

狮情画意

早上我醒来,窗帘没拉严,光从缝里钻进来。我把脚缩回被子里蹭了蹭,推开窗,雾气飘进来,整条老街都湿湿的。我伸手摸了摸墙,砖缝里的青苔贴着指尖,凉凉的。

我抓起书包往楼下跑。街口早市的香味飘过来,肚子咕咕叫个不停。路上没有冒烟的车子,悬浮电车从头顶平稳开过去,安安静静的,没有一点声音。簪花阿嬷坐在庙口的石阶上,笑容温和。我跑回家,智能锅里正煮着面线糊。妈妈盛了一碗给我,我吹了吹,舌头轻轻一碰,烫!但是真的好好喝,我又向妈妈要了一勺。

戴上VR眼镜,我仿佛站在了永宁卫的石板路上。低着头往前走,脚下踩到海蛎壳,发出沙沙的声响。抬起头,远处的船帆在风里轻轻摇晃。VR课上,我和远方的同学一起画画,我画古卫城的城门,他画雪山的尖尖。下课铃响了,我舍不得摘下眼镜,蹲下来看石板缝里的小螃蟹。它一动不动,我也屏住呼吸陪着它不动。后来腿麻了,我站起来踩了踩脚,它还是纹丝不动。

傍晚,我和爸妈去海边。我站在岸边,岸边的灯光洒在水面上,一晃一晃的,像撒了一地碎星光。小鱼摆着尾巴,嗖地一下就钻进了礁石缝里,快得看不见影子。天渐渐暗下来,无人机从海面缓缓飞起来,在天上变出一朵鲜艳的刺桐花。海风吹乱了我的头发,我站在原地静静地看,看得脖子都酸了。

我们慢慢走回家。阿婆在门口扫地,扫地机器人乖乖地跟在她后头,帮她清扫角落的灰尘。我贴着墙根走,衣服边蹭绿了一块,肯定是蹭到青苔了。走进楼道,感应灯“啪”一下自己亮了。我走上楼,推开家门,厨房里的智能锅“嘀”地响了一声,提示饭已经煮好了。妈妈端出饭碗,喊我快洗手吃饭。我低头看了看衣服上的绿印子,心里暗暗想,完了,又要被妈妈说啦。

一墙青苔,一城智能

■高琪淇

心灵驿站



我的工作室“卓坊”及其院子“拙埕”有诸多老东西——纪念时代的,留声机、收录机、热水瓶、二八永久单车;怀念家乡的,出砖入石墙、刺桐树……

可是,尴尬啊尴尬,家乡泉州那边再现刺桐花映红整个“刺桐城”盛景,而我从家乡移植来的两株刺桐树依旧保持一枝冲天的架势,说不开花就不开花。我就像那个苦盼抱金孙的爷爷,看着儿媳肚子渐渐凸起,后来才知道是嘴馋吃出的“凸势”,而不是来了“孕情”……

2021年9月末,拙埕来了俩“桐志”——两株刺桐树。拙埕本来已有一表清高的竹子,有稳重低调的苏铁,有以开花为乐的勒杜鹃,还有不喝水却保持叶茂的芭蕉树。这下子,多了新的绿意盎然,增了新的花开希冀。

“估计明年二月就能开花!”送大礼的郑志平先生预计的,也是受礼的我所热切盼望的。他在闽南名镇丰州的桃源拥有一个大山头,形成园区,栽植各色花树,供人休闲度假。可是被赋予重望的那个二月过了,一年翻过一年,叶茂叶衰叶落,就是见不到花的影子。

晋人在《南方草木状》记载,刺桐,其木为材,三月三时,布叶繁密,后有花赤色……三五房凋,则三五复发,如是者竟岁。九真有之。又考,九真这个地方,汉武帝于元鼎六年设置此郡,说明早在汉朝,刺桐就在南方普遍种植,曾有诗:南国曾闻千刺桐,北阙遥看三月红。闽南今作花市景,蜀西识为山芙蓉。

五代时期,节度使留从效扩大城郭,环城遍植刺桐,从此泉州“刺桐城”的雅号,随着海上丝绸之路传遍世界各地。唐代诗人陈陶写下:海曲春深满郡霞,越人多种刺桐花。南宋诗人王十朋也写下:初见枝头万绿浓,忽惊火伞欲烧空。

苦盼花开

■卓越凡

可知,刺桐在阿根廷,被定为国花,而在我的拙埕,无疑它是无以取代的埕花,只是至今它开在梦里。

没办法,在一个还必须戴口罩的五月,我只好坐在草铺上,对着仙湖植物园一棵把花盛开得如烈火的刺桐树,望梅止渴。

这棵刺桐是植物园的生物博士张寿洲先生从南非移植来的,一年开两次花呢!与泉州那种刺桐花的翘尖招展相比,南非来客的花显得沉甸甸,每个花瓣像只大颗的枸杞,很有厚实感。

张博士曾经倡议该园一位植物达人帮我把这棵南非的枝头嫁接到我那两株不争气的刺桐的树干上,但不知道怎么两事迟迟找不到合适时间。最新消息是这位嫁接能手已经退休了。张博士正物色着帮我实现梦想的“接班人”。

有人说,是因为缺乏营养(补尿素催花剂);有人说,是因为水土不合(没听说植物如此傲娇);又有人说,是因为我与刺桐五行不合(我与妹妹弟弟合得挺好,就跟一棵树过不去?)

于是,我宁愿相信我运气稍差。我在深圳,幸得这个后来被我命名为“拙埕”的户外空间。别人都是用钢架,把它围得严严实实的,而我反俗道而为之,我说我这三十多平方米“拙埕”是用来“盛”阳光的。万物生长靠太阳。竹子、苏铁、芭蕉、刺桐需要阳光,身为高级动物,我更需要。

尽管我主张使用权比拥有权更重要,但并不意味着每天去就近的植物园看那株南非刺桐就可以了却我的思乡之愁。毕竟南非刺桐与泉州古刺桐,有着质的差异。

最近我在泉州官媒看到一则报道,林业局科研团队运用分子标记和基因图谱等现代生物技术方法,对泉州本地现存“古

烟火人间



乡音绕戏台

■钟一芳

故土乡情



春节假期,我陪母亲在村口庙会前看了一场久违的村戏。时光重叠,恍惚间,又回到扎着羊角辫的童年。

那时,村里唱大戏便是顶热闹的盛事。演戏为祈愿风调雨顺、五谷丰登。一台戏由全村集资,连唱数日,戏台就搭在庙会之前,香案供品罗列,庄重而虔诚。

记忆里的戏台简陋,四面漏风,可一经戏班子布置,便成了我眼中绮丽的天上宫阙。离开场尚早,大爷大妈们已背着板凳赶来,静静等候。人们闲话家常,十里八乡的乡亲齐聚,会场座无虚席。

锣鼓一响,好戏开场。灯光璀璨,演员粉墨登场,水袖翩跹,唱腔婉转悠扬。刀马旦英姿飒爽,王侯将相气度不凡,才子佳人情意绵长。一颦一笑,一招一式,皆是韵味。老人们听得入迷,蒲扇轻摇,时光慢得能听清戏里的余韵。

我与伙伴们在人群中追逐嬉闹,偶尔被鲜红的脸谱与扮相吸引,驻足观望。《四郎探母》的深情、《霸王别姬》的悲壮、《穆桂英挂帅》的豪情,在小小戏台上轮番上演。我虽听不懂唱

词,却在大人的讲述里,读懂了戏中的忠孝节义、悲欢离合。我总觉得,自己对文学最初的启蒙,便来自这方乡野戏台。

于孩童而言,更难忘的是戏台旁的烟火气息:香甜的糖糕,酥脆的春卷、粘牙的麦芽糖,还有随风转动的五彩风车。那些简单纯粹的欢喜,成了童年最温暖的底色。

曲终人散,人流如潮水退去,只留下一地热闹过后的痕迹。

长大后远离故乡,那声声戏韵却从未淡忘。戏里唱的,始终是熟悉的故事:风花雪月、忠奸善恶、离合悲欢。戏内人演浮生,戏外人看人生,一唱一听,便是传承,是归属,是刻在骨子里的热爱。

时代匆匆,戏台几经变迁,看戏的人渐渐少了,热闹不复当年。我也人到中年,儿时伙伴散落四方,旧日时光渐行渐远。

戏台依旧,乡韵未改。那些刻在记忆里的烟火气、唱腔与温情,从未被岁月冲淡。

一折旧戏,半生乡愁,既是来路,亦是归处。它化作心底最温柔的力量,伴我带着初心与暖意,从容奔赴远方。

■吕少京

一场樱花,一段心事

情思继续



早春的天还有点冷,风一吹仍带着凉意。我按捺不住心里的念想,动身去了福建漳平永福。那天出门早,天还没完全亮透,大巴车旁就已经热闹起来,不少人背着相机,一看就是专程去拍樱花的。

我旁边站着一位老人,正慢悠悠收拾画画的家伙。颜料盒里颜色乱糟糟的,调色板上还留着之前没洗干净的痕迹。我瞥见他画箱上写着“永福樱花写生”,就主动搭了句话。

我问他:“师傅,您这是第几次去永福了?”老人眯着眼笑,语气特别平和:“记不清喽,十年前第一次去,就迷上了。每年到这个时候,不走上一趟,心里就不踏实。”

车子慢慢开起来,窗外灰蒙蒙的城市一点点往后退,慢慢变成了有山有树的乡野。老人一路上都在跟我聊永福的樱花,说这里的花是台湾山樱和本地野樱混种出来的,开得久,颜色也好看。说着他就翻开速写本,纸都有些发黄了,里面一页页全是樱花。有的还是花苞,有的开得正盛,也有快要落完的,晴天、雾天、雨天的样子都有。

差不多九点,我们到了永福。往山上一看,一大片粉粉的,像云飘在山坡上,空气里都能闻到淡淡的花香。我跟着人群沿着山路慢慢走,耳边全是大家忍不住的惊叹声。

走了一段,我听见一阵很亮的笑声。转头一看,是几位穿着畲族服饰的姑娘,在樱花树下拍照。她们头上的饰品颜色很亮,和粉白的樱花配在一起,看着特别舒服。后来在观景台,我又碰到了那位老人。他已经架好画板,低着头专心画画。我没好意思多打扰,就在后面站了一会儿。

看着他笔下的樱花,一点点从线条变成有模有样的花。老人一边画,一边轻声念叨:“你看这些花,每一朵都不一样,有的安静,有的张扬,长在一块儿,各有各的好看。”

到了下午,天上飘起细雨,不大,像丝一样。雨里的樱花更软了,花瓣上挂着水珠,亮晶晶的。大家纷纷撑起伞,五颜六色的伞在花海里晃,看着像一幅很柔的画。我注意到不远处有位女士,一个人站在树下,望着飘落的花瓣出神,大概是想起什么心事。

傍晚,人慢慢少了。我一个人坐在山坡上,夕阳照在樱花上,镀上了一层暖金色。不远处有人吹笛子,调子慢悠悠的,和飘下来的花瓣配在一起,格外安静。那一刻我有点懂了,那位老人为什么年年都要来。樱花不只是花,更像一个念想,把过去和现在连在了一起。

天黑下来,月光淡淡的,樱花在夜里看着更干净。我又多看了几眼这片花海,才慢慢往回走。夜色里的樱花隐隐约约,像一场很轻的梦,但这份美,我知道会记很久。

回去的车上,我翻了翻白天拍的照片。有小孩在树下跑,有情侣小声说话,还有老人坐着喝茶。每一张,都带着当时的心情。我忽然想起老人说的,樱花好看,但更打动人的,是看花的人最真实的样子。

车子在夜里往前开,我靠在窗边,脑子里一遍遍过着白天的画面。樱花开不了太久,可它带来的触动,会留在心里很久。就像那位坚持了十年的老人,就像每一个在花下停下脚步的人,我们都在这片樱花里,遇见了属于自己的一段时光。

心海微澜



退休之后,我重新拾起年轻时的梦,提笔写作,经常是在夜深了独自一人在书房铺开稿纸,伏案疾书。写着写着,有时疲倦会如潮水般,不知不觉袭来,也不必看钟表,这时候我知道,该来杯咖啡了。

我起身烧了开水,用桌子上那个退休前用了多年的德化白瓷杯,撕一包速浓咖啡冲泡,那一刻,香气腾腾地冒上来,暖烘烘的带点焦苦味直往鼻孔里钻,我用小勺子搅一搅,一杯黑褐色的液体便呈现在眼前。此时,热乎乎地抿上一口,那股熟悉又带着点粗糙的暖意便顺喉而下,人顿时清醒了过来。

其实,我和咖啡的缘分也是有些年头了。那应该是在20世纪90年代初期,我在市委机关大院上班,加班加点写材料是家常便饭的事情。有一次,科室一位同事出差回来,带了瓶雀巢咖啡,配着咖啡伴侣和方糖,他给了我一瓶分享,从那以后,我竟然爱上了它。

后来我自己跑的地方多了,便陆陆续续接触到不少品种的咖啡,如云南的小粒咖啡,酸味清亮;越南的咖啡,油脂厚,苦得有点浓烈;印尼的咖啡,带着一股子说不清的草药味;还有泰国的咖啡,喝进嘴里却有点椰香的味道。喝得多了,再和喜欢咖啡的友人交流,说起了意式浓缩咖啡,美式咖啡,还有什么蓝山、卡布奇诺、拿铁和摩卡。知道了浓缩咖啡是用压力逼出来的,上面应该还浮着一层金黄的油脂;美式咖啡是兑了水的,清寡了些。至于加糖、加奶、加蜂蜜,各有各的门道,各有各的讲究。

我曾看过不少外国名著和影片,外国人喝咖啡要用一整套复杂的器皿,除了烧咖啡的机器,还有壶、杯、碟子等,那仿佛是在举行一种仪式,是一种慢悠悠的、郑重其事的讲究,不像我,热水一冲了事。退休了,我贪图的不是喝咖啡的风情和格调,要的只是深夜里这一口热乎劲儿,就像个老朋友,随约随到,不提出要求,它帮我顶开僵硬的眼皮,撑直酸疼的腰,把有点儿紊乱的思绪重新理一理。神奇的是,这一杯热咖啡顺着喉咙下去不久,笔尖又开始顺畅了,那些字像有了灵魂似的,一串串地往外冒。不一会儿,杯子空了,稿纸满了,我的心也踏实了。

当然,咖啡也有翻脸不认人的时候。太晚喝了,喝浓了,当我躺在床上要歇息时,它就开始“捣乱”了。这时候我的身子像散了架似的,脑子却清晰得像一面镜子,窗帘缝隙透过来的月光、树影在我眼前晃动,妻子在我身边传来均匀的鼾声,而此时我眼睛瞪大,望着天花板久久难以入眠,那情景简直是苦不堪言。

可说来也怪,这一夜熬过去了,早上太阳照常升起,我会抓紧在午后补个觉,等到夜晚再重新坐到书桌前写作,疲倦时,我又会不由自主地把目光投向桌上的那包速溶咖啡。

当我再次喝着杯中的咖啡,那微微苦涩里裹着的香甜,像是会让人上瘾似的。我在想,这一切的一切,与熬夜的苦,失眠的罪,相比之下,写作完成后的快意才是更让我享受的。我觉得,这杯热咖啡所带来的,那甘甜过后的浓烈,文思涌来的酣畅,仿佛会把整个夜晚都点燃。

朋友,在独处的夜晚,来杯咖啡提提神,你是否也尝试一下?

来杯咖啡提提神

■倪怡方

岁月流淌中的悲喜

■陈向阳

的藕丝牵出的银亮细线,在灯光下一闪即断……屋里的欢笑声、碰杯声、电视里春晚倒计时时的报幕声、窗外响起零星炸开的爆竹声,温馨而又幸福地裹住所有家人。那一刻,时间仿佛被蜜糖浸透,浓稠、舒缓、甘甜……

而今年,我们家过年的欢欣中却夹着一缕难言的伤感。腊月廿九,天气虽然有点阴冷,但整个村庄到处都张灯结彩,一片迎新年的气息。走到弟弟家门口,只见窗玻璃上贴满了喜气的春花,空气中蒸腾着八宝饭的甜香、红烧肉的油润和炖老母鸡的醇香,整幢房子到处都氤氲着年味。

除夕夜,同样的屋、同样的灯、同样的圆桌,八宝饭依旧甜糯,红烧肉依然油亮,可当我的手指再次悬停在手机快门上,镜头却迟无法对焦。

镜头前,父亲还是坐在茶桌中央的太师椅上,去年除夕夜穿的夹克衫今年换成了西装,镜头里感觉父亲神情落寞了许多,而他身旁的位置,空着……

去年的照片里三叔就坐在那里,手里

